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更好发挥审计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独特作用

—对2022年度自治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审计工作报告解读

2023年7月26日，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自治区审计厅党组书记、副厅长薛江向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作了《关于2022年度自治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审计工作报告》）。全区各级审计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牢牢把握审计职责定位和使命任务，立足经济监督主责主业，注重审计理念创新，强化审计研究，突出问题导向，敢于动真碰硬，依规依纪依法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问责建议，严肃追责问责，加强审计整改，落实一查到底，履行好审计“查病、治已病、防未病”职能，更好发挥审计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独特作用，为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反映在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中，主要体现为以下6个方面：

一、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服务保障自治区工作大局

准确把握审计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自觉从政治大局和战略全局思考谋划审计工作，坚决做到“如臂使指”，做到党的工作重点抓什么，审计就审什么，审计工作报告就反映什么。围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财经领域的落实情况，着重反映预算管理、财政资源统筹、财政支出绩效、执行财经纪律等要求的落实情况；围绕风险防控落实情况，重点揭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国有企业、国有金融企业管理运营中的风险隐患；围绕加强意识形态方面，首次对自治区文化润疆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开展审计，揭示文化领域重点政策措施和重点工程推进及落实方面存在的问题；围绕生态文明建设方面，重点揭示自治区水利资金管理使用和项目建设运营、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政策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始终坚持用政治眼光观察和分析经济社会问题，通过揭示经济问题、经济责任，反映政治问题、政治责任，切实推动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及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落地落实。

二、立足经济监督定位，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

立足“审计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聚焦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审计主责主业，始终做到事实清楚、有理有据、实事求是。总体评价中涉及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增进民生福祉等4个方面，均源于年度审计内容。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问题均有明确的审计对象和范围，所有问题均有相应的财政财务数据支撑。坚持常态化“经济体检”，积极回应自治区人大关注内容，重点审计了自治区级财政管理、部门预算执行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使用情况，进一步加大对财政资源统筹、提高财政支出绩效、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政府债务管理和风险防控等情况的审计力度。主要揭示了非税执收部门履职不到位、财政决算民生支出列报不精准、专项资金使用效率不高、专项债券项目推进缓慢或逾期未完工等问题。

1. 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着力提升审计工作质量和水平

坚持走研究型审计之路，让常态化“经济体检”如影随形、如雷贯耳。沿着“政治—政策—项目—资金”谋划年度审计项目，审计监督覆盖管理使用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的地方、部门和单位，兼顾质量和效率；沿着“资金—项目—政策—政治”这条主线，对审计涉及的相关重大政策、改革要求、重大项目、重点人员进行深度监督，坚持问题导向，提高审计监督的精准性。如：审计报告中“围绕风险防控方面”，涉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企业国有资产和国有金融企业等3项风险防控政策落实方面，揭示重点领域的突出风险；在“围绕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重点对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资金使用开展审计。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跟踪审计中，重点关注乡村振兴领域失职渎职、消极应付的问题，厘清责任人并依规依纪依法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形成实际的、实质的震慑。把审计建议当做课题来研究，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5条审计建议，“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主要针对政府债务、国有企业、金融企业风险防控方面，“聚焦重点领域和任务，推动重大政策落地落实”主要针对保障和改善民生、文化润疆等重大政策落实不到位、重大项目推进缓慢等方面。

四、推动兜牢民生底线，监督到民生政策执行“最后一公里”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大对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的审计力度，聚焦推动兜牢民生底线，把审计监督跟进到民生项目和资金的“最后一公里”，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一年来，组织全区各级审计机关开展困难群众救助、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职业教育等民生项目审计，重点揭示救助补助资金发放不合规、未及时足额安排拨付救助资金、救助资金结余或闲置、乡村振兴产业项目中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兑现资产收益、分红、院校办学承载能力、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推进仍需深化等问题。通过审计，相关单位加强对政策落实、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等方面的管理，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堵塞漏洞、规范管理，推动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五、聚焦权力规范运行，更好发挥审计在反腐治乱方面的重要作用

充分发挥审计在反腐治乱方面的重要作用，不断加大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重点事项和重点环节的审计监督，坚决查处群众身边的“蝇贪蚁腐”，主要体现在2个方面，**一是**揭示乡村振兴领域失职渎职、消极应付方面的问题，主要反映截留挪用、乡村振兴项目盲目论证、管护不利，造成国有资金损失等；**二是**揭示工程建设领域违法乱纪方面的问题，主要反映部分建设单位编造虚假资料套取项目资金用于其他开支，应招标未招标、虚假招标、应废标单位中标、违规转包工程等。对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及时移送相关部门单位进一步处理。

六、压紧压实整改责任，做好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

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主要领导亲自抓、亲自管，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审计整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将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与揭示问题“上半篇文章”一体推进。通过进一步压实被审计单位整改主体责任、主管部门监督管理责任、审计部门跟踪检查责任，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切实把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截至2023年5月底，追回或盘活资金10.93亿元，收回资金6.23亿元，促进拨付资金5.42亿元，收回违规发放的各类津补贴17.05万元，兑现资产收益或脱贫群众工资8734.53万元，促进分红资金到户到人3057.6万元，追责问责261人（次），促进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113项。

下一步，自治区审计厅将按照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部署要求，加大对审计工作报告反映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督促力度，全面整改情况将按规定向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